

“小米”保修两次仍不正常

工商部门:按规定厂家应为顾客更换新机



本报海口1月13日讯(记者周月光 通讯员何海舟)手机接听不正常,维修两次还不能正常使用,可是,检测又没有发现问题,怎么办?来自内蒙古的何先生遭遇此事,投诉到海南12315中心寻求帮助。工商部门调解后,小米手机海口客服中心当场表示,按政策可以换一部新手机。

何先生是内蒙古包头人,去年11月份与老伴一起来海口过冬。他本来有部旧手机,因为老伴有心脏病,为稳妥起见,来海口之前,他在老家特意花899元买了部小米牌新手机。然而,不知道什么原因,新手机老是出故障。何先生说,不但接不到电话,有时也打不出电话,经常出现通话突然掉线的现象,很烦人,后来打电话时总是担心掉线。手机到底有什么故障?去年11月27日、12月3日,何先生两次来到海秀路的小米手机客服中心,工作人员很热情,两次都进行免费维修了,并且其中一次更换了手机底板。然而,维修的效

果并不明显,第二次维修时,手机在客服中心试打时一切正常,但是,回家之后又不能正常使用。“我老伴身体有病,要是夜里突然发作,手机打不出去,救护车都没办法叫,可是要出大事的。”何先生说,手机是在内蒙古买的,不能为部手机坐飞机回去找经销商退货,但有人告诉他:手机产品是全国联保,可以找海口的小米客服中心换新手机。1月12日,何先生第三次来到海秀路小米手机客服中心,工作人员检测之后,没有发现问题,现场试着打进打出手机又正常了。工作人员不耐烦,说何先

生是瞎折腾,没事找事,让他回去。何先生觉得很委屈:“我住在海口的府城,打的到海秀路小米手机客服中心住要花40多元,我怎么可能没事找事呢?”无奈之下,何先生拨打省12315投诉中心,要求维护合法权益,换部新手机。在省12315投诉平台,看到何先生的投诉后,记者来到小米手机客服中心,面对面拨打何先生手机,两次拨打何先生的手机都没有反应。经工商人员介入,小米手机客服中心一位负责人当场表示:按照手机“三包”政策,手机在“三包”期内,维修两次之后不能正常使用,外表没有明显明显

损伤的,可以换一部新手机。省12315投诉中心有关负责人说,现在手机是使用最为广泛的电子产品,但是,不少消费者不知道“三包”政策,出现问题不知如何维权。手机是全国联保,不管在哪里买的,只要在“三包”期内符合条件,厂商都应该承担责任。根据有关规定,在“三包”有效期内,手机经过两次修理,仍然不能正常使用的,销售者应为消费者免费更换同型号同规格的手机,如果销售者无同型号同规格的商品,消费者又不愿意调换其他型号的商品而要求退货的,销售者应当负责免费为消费者退货,并按发票的价格一次退清货款。

非法盗采沉香树 琼海两盗伐者被刑拘

本报琼海1月13日电(记者蔡倩)近日,琼海市森林公安局侦破一宗非法采伐国家重点保护植物案,刑拘两名采伐沉香树的犯罪嫌疑人。

据了解,2014年7月28日,琼海森林公安局收到海南省森林公安局转来的一封匿名举报信,信中举报琼海市嘉积镇三更上村一株百年沉香树被人采伐。接报后,该局立即组织警力开展调查。由于案发时间久,信中举报的案发现场只留有一个树坑,树坑内已种植一株椰子树苗,树坑内壁有两个树根。办案民警通过对附近村民逐个进行走访和深入调查,依法查明:该株沉香树为自然生长,树龄80年左右,属于三更上村所有。2014年3月的一天,该村村民黎某某以营利为目的,在未经三更上村同意的情况下,将该株沉香树以3万元的价格私自出售给温某某并与温某某合伙将该株沉香树采伐。琼海森林公安局于2014年9月12日依法将该案立为刑事案件进行侦查。犯罪嫌疑人于2015年1月7日被刑事拘留。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整风肃纪

东方城镇综合行政执法局文化执法中队队长王德豪等5人涉嫌违纪接受组织调查

本报海口1月13日讯(记者张旗星 通讯员李肖珏)记者今天从海南廉政局获悉,东方城镇综合行政执法局文化执法中队队长王德豪、副中队长史清、指导员孔祥贵,队员钟华、符祥圣涉嫌违纪,目前正接受组织调查。

据了解,此前,东方城镇综合行政执法局局长秦人峰、副局长林广涉违纪,该局规划中队中队长张东、副中队长潘修平涉嫌违纪,已分别接受组织调查。

海南省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原调研员钟巍峰受贿45.5万元获刑10年

本报那大1月13日电(记者徐一豪 通讯员薛逢侠)海南省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日前对海南省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原调研员钟巍峰涉嫌受贿一案作出一审判决,以受贿罪判处被告人钟巍峰有期徒刑10年。法院经审理查明:2007年至2014年,被告人钟巍峰利用担任海南省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调研员的职务上的便

利,为海口、儋州、陵水等市县的农开办及邓某等7人谋取利益,多次收受邓某等人给予的钱款共计45.5万元。海南中院一审认为,被告人行为已构成受贿罪。案发后,被告人钟巍峰全部退还赃款,且能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具有一定的悔罪表现,依法予以从轻处罚。宣判后,钟巍峰表示不服判决要求上诉。

因受贿及帮助犯罪分子逃避处罚 文昌两干部违法违纪获刑

本报文昌1月13日电(记者刘笑非 张旗星 通讯员黄云平)日前,文昌市纪委通过海南廉政局,向社会通报了两起违法违纪案件,翁田镇竹竹村委会原党支部书记林绍常和原文昌市公安局看守干警符泉青分别因受贿及帮助犯罪分子逃避处罚,受到法律严惩。据了解,2003年6月,担任文昌市翁田镇竹竹村委会党支部书记的林绍常,通过帮助他人违规办理退耕还林补贴手续的机会,收受受贿1万元。经查实后,文昌市人民法院以受贿罪判

处林绍常有期徒刑一年,缓刑一年。同时经文昌市纪委常委会讨论决定,给予林绍常开除党籍处分。曾任文昌市公安局看守干警的符泉青,则在2011年5月至2012年6月期间,在看守犯罪嫌疑人过程中,帮助犯罪嫌疑人联系外界以逃避处罚,并收受犯罪嫌疑人家属贿赂。经查属实后,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判处符泉青有期徒刑二年。文昌市监察局局长办公会议讨论,报文昌市政府批准,决定给予符泉青行政开除处分。



湛江渔民在万宁海域发生意外 食用不明海螺 1人死亡5人接受治疗

本报万城1月13日电(记者苏庆明 特约记者陈循静 通讯员黄良策)1月12日,来自湛江渔船(船号01282)上的6名渔民,在万宁市龙滚海域作业时,因食用捕捞的不明海螺后出现不适,疑似食物中毒。目前,一名贵州籍渔民已经死亡,其他5名正在接受治疗,生命体征稳定。具体原因正在调查当中。



↑图为渔民食用的不明海螺。
↓图为渔民正在万宁市人民医院接受治疗。
本报记者 张杰 通讯员 曾觉 摄

三亚破获一例赌博诈骗案

本报三亚1月13日电(记者张靖超 特约记者罗佳 通讯员周君)近期,三亚警方成功破获一例赌博诈骗案,依法对9名涉案人员予以刑事拘留。去年3月初,三亚警方接到群众举报线索,一个赌博团伙长期在海口、三亚等地利用多个酒店套房以及公寓等场所秘密开设“百家乐”赌场。接到任务后,治安支队立即组织警力进行秘密侦查。去年12月16日,警方通过工作关系,获悉该团伙在三亚榆亚路某酒店三楼开设“百家乐”赌场,并迅速掌握了相关情报。当天21时,便民警密潜入该酒店三楼赌场内侦查情况。22时许,埋伏在周围的公安民警接到抓捕指令后,里应外合,一举捣毁该赌场,并当场抓获涉赌人员王某吉、李某科等19名涉案人员,缴获“百家乐”筹码646万元、扑克牌和其它赌具一批。经调查,王某吉等人长期在三亚租房开设赌场,采取发卡片、高回报等手段,利用黑旅游车、出租车带客人到赌场内以赌博为名,用特制扑克牌为工具对赌客进行诈骗,牟取不法利益。

信达·海天下三期I区项目变更方案规划公示

海南信达置业有限公司申报的“信达·海天下三期I区”项目位于美兰区江东滨海区,该项目2013年2月批准,正在施工建设中,现建设单位申请方案变更,变更方案指标满足批准修改及技术规定。为广泛征求相关利益人与公众的意见和建议,现按程序进行批前公示。

- 公示时间:10个工作日(2014年1月14日至1月27日)。
- 公示地点:海口规划网站(www.hkqp.gov.cn);建设项目建设现场。
- 公示意见反馈方式:
 - 电子邮件请发送到:hksghj@haikou.gov.cn。
 - 书面意见请邮寄到长滨路第二行政办公区15号楼南楼2055房海口市规划局规划技术审查一处,邮编570311。
 - 意见或建议应在公示期限内提出,逾期未反馈,将视为无意见。
 - 咨询电话:68724369,联系人:聂晓兰。

海口市规划局 2015年1月14日

文昌市规划局 关于撤销文昌原野旅游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方圆小区”项目规划许可证(正证)及规划验收合格证的公告

文昌原野旅游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方圆小区”项目位于东阁镇宝芳水库西侧,于2010年9月8日取得建设工程规划临时许可证,证号为文市规证建(2010)A136号和文市规证建(2010)A137号。目前其所持项目规划许可证(正证)及规划验收合格证(证号[2014]0067)内容有误,我局依法撤销该项目的规划许可证(正证)及规划验收合格证。特此公告

文昌市规划局 2015年1月14日

中标公示

儋州市王五镇徐浦坡基本农田整理项目施工、监理单位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办法和有关规定要求完成开评标工作,经评标委员会推荐,现将中标候选人公示如下:

施工标:第一中标候选人:海南第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第二中标候选人:海南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第三中标候选人:惠州水电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标:**第一中标候选人:海南双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第二中标候选人:河南宏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第三中标候选人:海南丰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示期为2015年1月14日至2015年1月16日,如有异议可在公示期内向儋州市国土环境资源局纪检组投诉。联系电话:0898-23882122。

招标公告

招标人:海口市龙华区滨海街道办事处;代理机构: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项目名称:海口市龙华区八灶片区拆迁改造项目;资格要求: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且具有爆破与拆除工程专业承包二级(非爆破)及以上资质,拟派项目经理具备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不接受联合体。文件获取:凡有意参加投标者,携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检察院出具的公司及法人无犯罪记录证明、项目经理资格证书,于2015年1月14日至2015年1月20日下午17:00分前到海口市龙昆南路73号昌乐园6栋2楼C房报名购买招标文件(每套售价2000元),招标文件售后不退(以上资料核验原件收加盖公章复印件)。联系人:樊先生 15808904035

海南奥兰花园住宅小区(一期)供配电设备采购与安装工程招标二次公告

1. **招标条件:**本招标项目海南奥兰花园住宅小区已由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发改局以发改改案[2012]19号批准建设,项目出资人为海南奥兰置业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海南奥兰置业有限公司。根据项目进度拟对总承包范围内的供配电设备采购与安装工程进行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前来报名。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本项目位于海南省保亭县西环路与沿河北路交汇处,总用地面积101275.7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65838.86平方米,一期11栋,二期10栋;建筑结构为框架剪力墙结构。招标范围:海南奥兰花园住宅小区项目供配电工程(一期)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质保及售后服务等施工图范围内的所有内容。工期:接到书面开工通知后120日内;服务:设备的安装、调试、验收、培训、质保期内的维保服务,与设备有关的运输和保险及其他伴随服务;施工地点:海南省保亭县西环路与沿河北路交汇处海南奥兰花园住宅小区项目现场。3. **申请人资格要求:**3.1 本次招标要求申请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注册资金2000万元以上,具有国家电监会颁发的电力设施承装(修、试)资质,其中承装等级(含)级以上,承修等级(含)级以上,承试等级(含)级以上;具备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近三年内承担过三个建筑面积80000m²以上的类似项目的供配电工程,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施工能力。外省企业需有企业进驻琼分支机构备案。其中投标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贰级及以上机电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申请。4. **投标保证金:**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14年1月14日至2014年1月20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8时至12时,下午14时30分至17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在海南省保亭县西环路沿河北路交汇处海南奥兰花园项目部会议室报名。5. **招标文件的获取:**5.1 凡符合上述条件者,请于2014年1月14日至2014年1月20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8时至12时,下午14时30分至17时30分,持营业执照、法人证明、法人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电力设施承装工程专业承包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外省企业需有企业进驻琼分支机构备案手续、项目经理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证书,2014年以来中标类似工程业绩证明(中标文件、合同协议书或验收文件其一均可,至少三份)。要求报名时提供原件或公证证书原件,留存复印件(加盖公章),在海南省保亭县西环路沿河北路交汇处海南奥兰花园项目部会议室购买招标文件。5.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500元,售后不退。6. **投标文件的递交:**6.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2014年2月4日15时00分,地点为三亚市河东路216号豪威威大酒店B栋2楼招标开标会议室。6.2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7. **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及《海南日报》发布。8. **联系方式:**招标人:海南奥兰置业有限公司。地址:海南保亭县西环路与沿河北路交汇处海南奥兰花园项目部 邮编:572300 联系人:孙先生、赵女士 电话:0898-38661663 传真:0898-38660667 电子邮件:hna12012@126.com

责令限期缴纳税款通知书

海南义隆实业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460100730064372)你公司未按规定期限缴纳已生效的《税务处理决定书》(琼地税一稽处(2014)22号)上应补缴的税款672,959.49元,滞纳金304,938.95元,合计977,898.44元。因你公司原办公地址不详,法定代表人联系不上,无法完成直接送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第一百零六条规定,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自公告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如逾期仍未缴纳,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四十条相关规定执行。

海南省地方税务局第一稽查局 2015年1月14日

国有产权(股权)公开挂牌转让公告

QY201501HN0005号

受委托,按现状公开挂牌转让海南万宁津海投资有限公司25%股权,挂牌底价500万元。该公司成立于2011年,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截止2014年10月31日,经评估公司总资产2010.52万元,总负债10.25万元,净资产2000万元(详见资产评估报告)。报名需缴纳竞买保证金50万元,公告期:2015年1月14日至2015年2月10日,详情请登录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ggzy.hi.gov.cn)、海南产权交易所网(http://www.hnccq.com)查询。联系方式: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每套售价2100元),联系电话:0898-65237542,海口市龙昆南路凤凰新华文化广场五楼海南产权交易所,电话:0898-66558003(施女士)、0898-66558023(李女士)。

海南产权交易所 2015年1月14日

最具广告投放价值的媒体

欢迎在海南日报 南国都市报 刊登广告

中国广告协会理事单位 中国广告协会理事单位 中国广告协会理事单位

海南日报报业集团广告中心 地址:海口市金盘大道30号 电话:66810888